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0-004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月2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董事会、监事会和召集人的组成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月2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月21日至2020年1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4.联系电话:029-82592288,传真:029-82592287;
5.联系人:白海红、石磊。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4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南通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为广东庞源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6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陕西开源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融资租赁授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20-003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陕西开源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融资租赁授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拟向陕西开源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开源租赁”)申请办理融资租赁授信额度3,000万元,全部为直租业务,期限5年,年利率为5.9375%。
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发生过此类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庞源租赁为了满足已接工程项目订单所需投入的塔机设备需求,拟向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保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保集团”)全资子公司开源租赁申请办理融资租赁授信额度3,000万元,全部为直租业务,期限5年,年利率为5.9375%。
鉴于上述交易对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自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开源租赁发生过类似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1、陕西开源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桂泉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8年5月15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4层0429室
主营业务: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和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受托发放贷款等业务,本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同业拆借、股权投资等业务);货物与技术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禁止和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019年3季度,开源租赁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00,386.14万元,净资产100,389.53万元,营业收入416.86万元,净利润389.53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是:子公司庞源租赁拟向开源租赁申请办理融资租赁授信额度3,000万元,全部为直租业务,期限5年,年利率为5.9375%。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鉴于已接工程项目订单所需投入的塔机设备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庞源租赁拟向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开源租赁申请办理融资租赁授信额度3,000万元,全部为直租业务,期限5年,年利率为5.9375%。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庞源租赁向开源租赁申请办理融资租赁授信,有助于改善其塔机设备采购的资金投入压力,保障已接工程项目的建设投资和经营计划的落实,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市场经济原则,没有损害公司与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0年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陕西开源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融资租赁授信的议案》。
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杨宏军、李长安、申占东进行了回避,非关联董事柴昭一、卢青、陈永刚及独立董事宋林、王满仓、张敏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公司独立董事宋林、王满仓、张敏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核,详细了解了该事项发生的背景,审慎地分析了该项关联交易对于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同意将《关于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陕西开源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融资租赁授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鉴于子公司庞源租赁的经营发展是必要的,有利于缓解其设备采购的资金压力,保障庞源租赁已接工程项目的实施建设,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的,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有关关联董事回避了关联表决的制

度,上述关联交易协议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履行了诚信义务;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本次关联交易是经过双方协商达成的,遵循了市场原则;
(2)、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缓解子公司塔机设备采购的资金投入紧张状况,保障其经营计划的落实;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4、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控股陕西建机集团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关联交易业经经过其他部门批准。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4日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20-002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为广东庞源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6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广东庞源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拟为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庞源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6,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未向广东庞源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广东庞源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庞源”)是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的全资子公司。为了满足其担保金额:公司本次拟为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广东庞源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庞源”)是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的全资子公司。为了满足其担保金额:公司本次拟为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6,000万元,期限5年,年利率为5.22%,由公司审查,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

2、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0年1月3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广东庞源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6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经公司9名董事审议一致通过此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由子公司庞源租赁为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庞源拟在广农银行风神支行申请办理的6,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芦淞北路2018号
法定代表人:柴昭一
注册资本:80,800万元
经营范围:起重设备及机械设备的租赁;及兼作人员的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的出租、安装、机械设备的修理、装卸服务;起重机械带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械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凭资质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年度	2019年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881.03	31,555.67	
负债总额	14,881.39	14,547.70	
资产负债率(%)	49.80	46.10	
净资产 ^{ac}	14,999.63	17,007.97	
营业收入	11,457.48	8,970.56	
净利润	2,061.16	2,008.33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广东庞源拟在广农银行风神支行申请办理6,000万元项目贷款,期限5年,利率不低于5.9%,由庞源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事项由广东庞源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向银行提出申请,经与公司协商后办理担保手续。
四、董事会意见
广东庞源是公司子公司庞源租赁的全资子公司,管理制度较为完善,财务状况稳定,有较强的盈利和偿债能力,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较小;公司本次对广东庞源项目贷款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够满足其日常经营中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其业务的稳定发展。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该项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广东庞源是公司子公司庞源租赁的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有较强的盈利和偿债能力,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其相关财务指标符合公司相关担保制度。本次子公司庞源租赁为其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项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19,203.27万元,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后净资产336,873.04万元的65.07%。其中,为宁波浙建机械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200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94,247.27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4日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20-001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南通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1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南通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公司本次拟为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庞源”)是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2019年,为保证设备采购的资金投入,南通庞源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东支行办理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现即将到期。南通庞源拟在上述贷款到期后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东支行继续申请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期限1年,年利率为5.22%,由公司审查,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
2、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0年1月3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南通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经公司9名董事审议一致通过此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南通庞源拟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市城东支行申请办理的1,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通市通州开发区南区金川路西、文昌路南;
法定代表人:顾龙
注册资本:8,000万元
经营范围: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及其设备租赁;带操作人员的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的出租;提供施工设备服务;建筑工程机械及其配件加工、修理;机械设备的维修、装卸服务;起重机械带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械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凭资质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年度	2019年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358.82	49,175.69
负债总额	26,901.96	27,952.87
资产负债率(%)	60.65	56.84
净资产	17,456.86	21,222.81
营业收入	19,216.08	22,392.99
净利润	2,212.25	3,765.96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南通庞源拟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市城东支行继续申请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1年,年利率为5.22%,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事项由南通庞源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向银行提出申请,经与本公司协商后办理担保手续。
四、董事会意见
南通庞源是公司子公司庞源租赁的全资子公司,管理制度较为完善,财务状况稳定,有较强的盈利和偿债能力,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较小;公司本次对南通庞源项目贷款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够满足其日常经营中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其业务的稳定发展。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同意该项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南通庞源是公司子公司庞源租赁的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有较强的盈利和偿债能力,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其相关财务指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条件。本次子公司庞源租赁为其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项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19,203.27万元,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后净资产336,873.04万元的65.07%。其中,为宁波浙建机械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200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94,247.27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20年1月4日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20-005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南通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公司本次拟为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庞源”)是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2019年,为保证设备采购的资金投入,南通庞源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东支行办理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现即将到期。南通庞源拟在上述贷款到期后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东支行继续申请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期限1年,年利率为5.22%,由公司审查,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
2、董事会表决情况

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通市通州开发区南区金川路西、文昌路南;
法定代表人:顾龙
注册资本:8,000万元
经营范围: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及其设备租赁;带操作人员的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的出租;提供施工设备服务;建筑工程机械及其配件加工、修理;机械设备的维修、装卸服务;起重机械带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械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凭资质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4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公司本次拟为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建机”)是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了满足其担保金额:公司本次拟为陕西建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期限5年,年利率为5.22%,由公司审查,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本次发行股票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履行。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20-003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征收概述
鉴于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依据《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仙仙湖新城港片(区)NJPD010 控制性详细规划、04 单元图则修改及 05 单元图则编制的批复》(中政复[2019]71 号)进行转型升级、产城融合等对城市实施规划及公共利益的需,需要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位于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建路 18 号的土地上的房屋进行征收并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司就该事项与征收的组织实施部门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屋征收办公室签署了《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本次被征收房地补偿款为人民币 33,001,739 元。
上述征收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因本次征收补偿公司将获得税后收益约为 1,780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产生的利润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征收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双方

甲方: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屋征收办公室
乙方: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协议主要内容
(1)被征收房屋的基本情况
被征收房屋位于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建路 18 号,建筑面积 5,502.27 平方米,占地面积 13,322.90 平方米(约 20 亩),房屋所有权证号:宁房权证字第 402114 号,第 402115 号,第 402116 号,第 402117 号,第 402118 号,第 402124 号,第 402125 号,土地证号:【宁国用(2012)第 06930 号】。
(2)被征收房屋的补偿情况
被征收房屋的协议征收补偿方式为货币补偿。被征收房地协议征收货币补偿价格的确定方式,由甲、乙双方共同推选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价格确定。
(3)搬迁交付
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后,乙方房屋在 2020 年 01 月 20 日前停产、停业,处理好员工安置等社会稳定工作,将腾空后的被征收房地交付甲方。
(4)支付时间及方式
本协议签定,乙方将房屋交付甲方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方向乙方支付搬迁货币

补偿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乙方将房屋、土地权证注销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方向乙方支付搬迁货币补偿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剩余搬迁货币补偿款人民币 13,001,739 元(大写:壹仟叁佰零壹万柒仟叁佰玖拾元整)于乙方完成本协议第九条约定的有关事项,即在完成房屋内固废危废处置、土地污染调查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最多不超过本协议签署后一年内付清,若因乙方原因造成逾期的,可以相应顺延。
(5)违约责任
乙方应保证被征收房地为其拥有,无任何权属纠纷。如因任何第三方对交付给甲方房屋的任何第三方的被征收房地等资产提出权益,由乙方负责解决,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
四、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民事诉讼向被征收房地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如甲方未按本协议的约定逾期支付补偿款的,应当以当期应支付的补偿款金额为基数,按照实际逾期天数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利率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并在支付当期补偿款时一并支付。如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逾期交付房地或逾期办理权证注销手续的,应当以甲方已支付的补偿金额为基数,按实际逾期天数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乙方任何一方如向第三方转让本协议债权的,应经对方同意。
三、本次征收对公司的影响

发行人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联系方式如下:
发行人: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白海红
电话:029-82592288
传真:029-82522808
邮箱:scmc600984@163.com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陶海桐
电话:021-38560538
邮箱:021-taohaitong@xyqzq.com.cn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20-002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的全体董事和其他列席人员。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01 月 03

日(星期五)下午在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普桥路 18 号南京美思德新材料有限公司行政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际董事 9 人,其中 3 人现场参会,6 人通讯参会。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签署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01 月 04 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9-065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原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4),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薛向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 2017 年 12 月 8 日起 6 个月内(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

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
二、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薛向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自增持计划以来,积极履行推进。但因在增持期间,受实际控制人操作构成短线交易及腾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讯科技”)计划间接增持事项等因素影响,本次增持计划履行期限延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薛向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 2017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8 年 3 月 7 日期间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8,436,542 股,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5,075.82 万元,占其承诺增持金额的 75.38%,该增持计划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届满,因此本次增持承诺未达成。
三、未能如期实施增持计划的原因
截至公告披露日,因转股事项的推进影响了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未能按期完成增持计划,故本次增持计划届满终止。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薛向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表示长期看好公司前

景,并继续支持公司;同时对未能完成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向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
董 事 会
二零二零年一月四日